

臺北市政府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張詠筑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7711
傳真：02-27278237
電子郵件：q6375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管字第11401042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報貴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4年度控留編制內職缺及113學年度控留教師編制數百分之五範圍內之員額進用身心障礙約僱書記歐鴻秋等269人僱用名冊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14年1月24日北市教人字第1143035336號函。
- 二、同意備查旨揭身心障礙約僱人員計269人僱用名冊如下：
 - (一)約僱書記歐鴻秋等208人僱用期限為114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
 - (二)約僱人員邱蔓萱等56人僱用期限為114年1月1日至同年7月31日。
 - (三)約僱書記傅永吉及約僱助理員陳芊穎等2人僱用期限為114年1月2日至同年12月31日。
 - (四)約僱書記陳宜欣僱用期限為114年1月15日至同年12月31日。
 - (五)約僱人員李彥薇及江慧玲等2人僱用期限分別為114年1月

教育局 1140205



AEAA1143036890

13日至同年7月31日、114年1月15日至同年7月31日。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電文
交換章
2025/02/05 10:44:48

裝

訂

線

